

阳春农商银行保洁服务外包项目

项目编号：HJ2021082420

邀请招标文件

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编制

发布日期：2021 年 9 月

温馨提示

1. 请供应商留意投标截止和开标时间。逾期递交，我司恕不接收。因此，请供应商提前半小时抵达开标会议室。
2. 如采购文件中有列明“★”的条款，供应商必须响应，如不能满足响应，其投标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3. 请确保所开出保证金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票据有效可兑换。
4. 请仔细检查响应文件是否已按要求添加盖章、签名和签署日期。
5. 响应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6. 如投标人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提交《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7. 请正确填写《报价一览表》多子包项目请检查子包号，子包号必须与子包名称对应。
8. 如已购买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与开标的供应商，请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3天前按《放弃投标说明书》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行书通知我司。对于您的支持和配合，表示感谢。
9. 如供应商对项目存在询问和质疑，请按采购文件《投标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提交书面质疑。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3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6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3
一、 概念释义.....	16
二、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说明.....	19
三、 评委会的组成及评审程序.....	22
四、 评审方法及标准.....	25
五、 确定评审结果.....	29
第四部分 合同书范本.....	31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35
第一章 资格性文件.....	36
第二章 评审内容索引.....	47
第三章 技术商务部分.....	49
第四章 其他文件.....	58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投标邀请函

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广东阳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阳春农商银行保洁服务外包项目进行邀请招标采购，邀请合格的国内投标人提交密封投标。

一、项目编号：HJ2021082420

二、采购项目名称：阳春农商银行保洁服务外包项目

三、采购方式：邀请招标

四、采购预算：人民币贰拾玖万柒仟元整（¥297,000 元）

五、采购内容及需求：（详见采购项目内容）

六、供应商资格：

1. 投标人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①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 ②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③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④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⑤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⑥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投标人须在招标代理机构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意记录名单之一：①记录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七、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北京时间）、地址、方式及售价：

1、**时间：2021年9月8日起至2021年9月14日**期间（工作日9:00-12:00和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址：阳春市春城街道城云路272号四楼（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

3、收到投标邀请函的投标人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到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详细地址：阳春市春城街道城云路272号四楼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八、报名须提供的资料（所有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1.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注：取得“三证合一”新版营业执照的供应商，提供新版营业执照即可）；

2.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需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 <http://ychjgs.com/>

(www.ccgp.gov.cn) 查询公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的信用信息查询记录网络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购买招标文件经办人：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经办人如是投标人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4. 购买标书登记表2份。 下载地址<http://ychjgs.com/>

九、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9月28日上午10:00

十、投标文件递交地点：阳春市春城街道城云路272号四楼开标室（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

十一、开标评标时间：2021年9月28日上午10:00

十二、开标评标地点：阳春市春城街道城云路272号四楼开标室、五楼评标室（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

十三、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 招标人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广东阳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林先生

电 话：0662-7711911

2.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联 系 人：陈先生

地 址：阳春市春城街道城云路272号四楼

电 话：0662-7701022

传 真：0662-7701022

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七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一、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①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 ②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③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④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⑤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⑥ 法律、政务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投标人须在招标代理机构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意记录名单之一：①记录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二、商务要求

说明：投标人应在报价表中清晰列明“标的名称、数量、单价”。

采购内容	服务期	最高限价
阳春农商银行保洁服务外包项目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年。	人民币 297,000 元

- 一、投标报价包括：保洁人员工资、保险、服装、食宿、管理费及须缴纳的相关税费等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 二、合同签订要求：采购合同由中标人与采购人双方签订，签订时间为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14个工作日内。
- 三、服务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年。
- 四、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五、甲方认为乙方履行合同良好，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确认后，可按合同价款延期一年合同。
- 六、付款方式：按月度支付，即采购单位每月支付上月保洁服务费用，合同期最后一个月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的剩余应付费用。

三、技术要求

注：

- 1) 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的所有服务进行报价，超出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 本项目技术要求中带“★”为实质性参数、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无效投标处理。
- 3) ★如投标人报价低于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60%的，必须作出书面说明，说明报价理由，否则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一、项目概述

广东阳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主楼所有区域的日常保洁服务（除金库、营业内厅）、大楼内外绿植的养护服务、前后停车场、人行道，地下车库、工具房、高低压电房跟发电机房等。

二、▲服务范围

本项目的服务范围包括：采购人指定范围内的保洁服务等后勤服务。具体内容如下：

1. 主楼所有区域的日常保洁服务（除金库、营业内厅）；
2. 大楼内外现有绿植的浇水服务；
3. 前后停车场、人行道，地下车库、高低压电房、发电房、工具房等；

三、▲保洁服务检验标准

序号	项目	标准	检验方法	清洁频率	考核标准
1	道路和人行道	无明显泥沙，污垢，每 100 m ² 内烟头、纸屑不超过 2 个；无 1cm 上的石子	抽查 3 处，取平均值	每天保洁，每 2 小时循环 1 次；楼道口每小时循环 1 次	每次抽查不符合标准，每次扣减 20 元。
2	散水坡和排水沟、景观水池	每三天清洁一次，每天保洁，不得有杂物青苔等。楼旁的排水沟畅通，管道接口处不得有有色污垢；景观水池每周清洗 1 次	抽查 30%，取平均值	每天保洁巡逻 4 次以上	每次抽查不符合标准，每次扣减 20 元。
3	停车场、门卫岗亭	地面无杂物，纸屑，油污，门窗玻璃无尘灰，天花无蜘蛛网。地面是水泥地面的，脚踩不得有灰尘印。瓷砖地面不得有水渍脚印。	目检，每区抽查 3 处	每天清洁 1 次，随机保洁。大楼前停车场每半个月清洗一次，后停车场每月清洗一次。地下车库每半年清洗一次。	每次抽查不符合标准，每次扣减 20 元。
4	绿化带、绿植	清洁：无明显大片树叶，纸屑，垃圾胶袋等杂物。树木不得有枯枝残叶 绿化：植物摆设按照规划，显得生机勃勃。有美化效果。	目视，每区抽查 3 处，取平均值	保证每天保洁 3 次以上；室内外绿植每天浇水 1 次。	每次抽查不符合标准，每次扣减 20 元。
5	垃圾车和	每日必须清运一次以	每个责任区清	垃圾车日清运 1	每次抽查不符合标

序号	项目	标准	检验方法	清洁频率	考核标准
	垃圾箱	上,周围无污垢,无积水,清运后及时冲洗,消杀,离地和箱1米无异味,周围无蚊虫卵孳生。外观整洁,周围无漏拣垃圾。	洁后检查	次,垃圾桶及垃圾箱2次,必须及时消杀,周围无蚊虫孳生。	准,每次扣减20元。
6	污、雨水井和沙井	保证排水畅通,无外溢,井内无垃圾油污,井口盖无污染	目视,每责任区抽检30%	沙井每周1次以上,污、雨水井每月3次以上	每次抽查不符合标准,每次扣减20元。
7	宣传栏、雕饰	保持原样,无乱图画乱张贴,无明显积尘	目视检查	宣传栏每月清洁5次,雕饰等每月2次以上	每次抽查不符合标准,每次扣减20元。
8	标识牌、路灯	无积尘,无乱张贴无污渍。放置正确,不斜歪	目视检查	室外标识牌6次/月,室内1次/天,路灯2次/月	每次抽查不符合标准,每次扣减20元。
9	化粪池	进出畅通,无污水外溢,无蚊虫孳生	平时目视,每3月消杀一次	平时半年打开检查一次,抽取费用另行收取。	每次抽查不符合标准,每次扣减100元。
10	楼梯、楼道和走廊地面	无杂物,明显纸屑,污渍,每个单元楼梯烟头不超过2个;走廊不允许有烟头,纸屑痰迹等;地毯无明显灰尘,无污渍。	目视,抽查每责任区2个单元,抽查走廊50m ² 3处,取平均值	清洁每天1次以上,拖抹每天1次以上,大厦清扫3次/天。地毯吸尘每周1次。	每次抽查不符合标准,每次扣减20元。
11	电梯	电梯内保持整洁,轿厢里无烟头、纸屑、痰迹等物,无异味。开关门、轿壁上无指印;不得使用客梯运货。	检查所有电梯	每天清洁2次,保洁4次,有必要时喷空气清新剂	每次抽查不符合标准,每次扣减20元。
12	办公室	地面干净,无污渍,纸屑杂物,办公桌,座椅,沙发,文件柜等保持清洁。装饰植物保持常绿。桌面文件,电话,电脑杯子等有序摆放。窗户明净,铭牌等洁爽。灯饰里外干净。	检查所有	每天保证清洁1次,摆设植物浇水养护及时。领导办公室(单人独立办公室)每日清洁2次,清洗茶杯2次。	每次抽查不符合标准,每次扣减50元。
13	会议室、洽谈室、休息室、展览室	地面干净,无污渍,纸屑杂物,办公桌,座椅,沙发,文件柜等保持清洁。	目视检查	会议室定期日常保洁,且在每次会议使用结束后清洁一次;会议桌、座椅清洁,地毯吸尘,杯具器皿等清洗消毒。	每次抽查不符合标准,每次扣减50元。

序号	项目	标准	检验方法	清洁频率	考核标准
14	公共过道、玻璃内墙	地面洁净，无斑痕，光滑。无水渍脏物，干爽。墙壁无乱涂乱画。大的灯饰等物保持光洁，整体协调	抽检	每天清洁2次，保洁6次以上。大厅随时保持洁净。大厅玻璃每周清洁一次。	每次抽查不符合标准，每次扣减20元。
15	设备房和消防箱等	地面无油污，无异味，墙壁整洁	抽检	每周清洁1次	每次抽查不符合标准，每次扣减20元。
16	公共卫生间	1、天花板、墙角、灯具目视无灰尘、蜘蛛网。2、目视墙壁干净，坐便器、小便器等卫生洁具洁净无污渍。3、室内无异味、臭味。4、地面无烟头、纸屑、污渍、积水。	目视检查	每天清洁3次，保洁6次以上。	每次抽查不符合标准，每次扣减50元。
17	中央空调	开启中央空调前集中清洗一次出风口及滤网，在夏季开空调期间清洗出风口及滤网。		单独按次另行收费	
18	大理石、地毯护理	对大理石地面使用专用大理石蜡进行抛光打蜡护理，使用专用毯清洁剂集中对地毯进行清洗和吸干		单独按次另行收费	

注：考核扣减将在当月工资结算相应扣减。

四、清洁设备、工具、物料规格说明

中标方负责提供清洁机械和材料用具、用品、设备及清洁剂，保洁用品应符合国家绿色环保要求，并及时更新保证卫生安全。

五、邀请招标对象

阳春市领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阳春市鸿达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阳春市康景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六、保洁服务的质量及相关要求

为了更好地保证提供环境整洁优质服务质量，并能及时地提高服务质量，服务公司必须达到以下的服务质量及相关要求：

1、▲服务质量考核要求：

1. 每月由采购单位进行一次服务质量调查，调查卷内容根据服务要求拟定。
2. 每月对采购单位发卷调查，每科室一份，并有被调查人签名。
3. 每月的调查问卷得分：不得低于90分。
4. 每月每项得分低于以上标准，将扣当月服务费的5%。
5. 采购单位组织质量调查，保洁服务质量达到95%或以上。

6. 如果连续三个月都达不到保洁标准的要求，采购单位将有权无条件解除与服务公司合同。
7. 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必须提前2个月书面通知另一方协商解决。

2、▲相关要求：

1. 每周：刷洗。
2. 每季：清洁墙面、房和灯具。
3. 以上实际的服务时间须与采购单位共同商量再确定。
4. 将以上保洁内容按照详细、标准化的工作程序提供服务。
5. 保洁服务将按照采购单位不同功能区域，采用不同的详细、标准化的操作步骤提供服务。
6. 保洁服务使用的清洁物料、物品、设备、工具、运送车辆等费用由服务公司负责。并提供产品合格证及符合国家环保标准的产品。
7. 投标人须提供在近一年服务项目的满意度调查结果。
8. 招标单位不向中标单位提供办公用房，仓库等用房要求。
9. 保洁员工入职前必须体检合格后方可上岗。
10. 保洁员工服务年龄要求：男员工不能超过60周岁，女员工不能超过55周岁。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重要须知事项前置表

序号	项目	主要内容
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阳春农商银行保洁服务外包项目 项目编号：HJ2021082420 采购人名称：广东阳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最高限价（预算总价）：人民币 297,000 元
2	答疑会及现场考察	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 本项目不举行现场考察。
3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内。
4	投标保证金	5,800 元。
5	投标保证金支付	开户名称：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 帐号：4405017572410000000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阳春漠江支行 行号：105599200248
6	投标递交材料	投标文件 正本壹份 和 副本三份 分别独立封装， 唱标信封一份 ；在每一封口处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在封套上标明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及“投标文件”等字样。
7	开 标	时间： 2021 年 9 月 28 日上午 10:00 地点：阳春市春城街道城云路 272 号四楼开标室 投标人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具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携带身份证原件参加投标、开标仪式
8	演示与述标	无
9	样品	无
10	评标委员会组成	全部评标过程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评标委员会由 3 名成员组成。
11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100%） 商务分值 35%，技术分值 45%，价格分值 20%。
12	中标候选人推荐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13	招标代理服务费	<p>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p> <p>（1）以项目中标总金额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p> <p>（2）招标代理服务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进行计算，货物类项目按照以下标准计取：</p> <p>100万元以下的部分，按照1.5%计取；</p> <p>100-500万元的部分，按照1.1%计取；</p> <p>500-1000万元的部分，按照0.8%计取；</p> <p>1000-5000万元的部分，按照0.5%计取。</p> <p>（注：招标代理服务费不足 5,000 元按 5,000 元收取）。</p> <p>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发出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将招标代理服务费存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凭已盖银</p>

		行收款章的进账单、中标人开具的介绍信及身份证原件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 收款人：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 账 号：4400175720805300626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阳春市支行 并注明项目编号。
14	履约保证金	无。
15	其他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或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投标文件的报价只允许唯一方案报价。

一、 概念释义

1 适用范围

- a)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广东省招标投标有关文件精神及相关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须知。
- b) 本项目的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及各方当事人适用本须知。

2 概念释义

- 2.1 采购人：广东阳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2 招标代理机构：指依法设立、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社会中介组织-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
- 2.3 招标采购单位：指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 2.4 投标人：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个人。
- 2.5 中标人：经合法招投标程序评选出来并经采购人确认的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的投标人。
- 2.6 工程：指投标人为满足《用户需求书》要求而提供的所有工程施工。
- 2.7 货物：投标人按招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的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等材料等。
- 2.8 服务：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服务。
- 2.9 实质性响应：是指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地方。
- 2.10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投标文件中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质量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认可该等规定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 2.11 投标保证金：指在招标投标活动中，投标人随投标文件一同提交给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一定形式、一定金额的投标责任担保。其主要保证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不得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得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不得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招标人有权不予返还其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2.12 履约保证金：是指采购人为防止中标人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违反合同规定或违约，弥补给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既不同于定金，也不同于预付款。
- 2.13 日期：指公历日。
- 2.14 时间：指北京时间。
- 2.15 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不应视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3.1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及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等要求。
- 3.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

承担。

4 招投标活动应遵循的原则

- 4.1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
- 4.2 坚持价格合理、质量优先、服务优质原则；
- 4.3 利用法律手段强化竞争机制、贯彻统一、规范、简化、高效的要求。

5 关于最高限价及资金来源

- 5.1 本项目最高限价，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 项；
- 5.2 本项目资金来源，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 项。

6 关于投标费用

投标人须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自身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本招标文件工本费、投标文件准备、参与投标以及投标保证金的费用等。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或分担这些费用或任何类似费用。

7 通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下同）或在本次招标公告规定的媒体上以发布公告的形式，送达所有与通知有关的已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传真号码以投标人报名时登记的为准。投标人应于收到通知的当日以书面方式予以回复确认，如在 24 小时之内无书面回复则视为已收到并同意通知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因投标人登记有误或传真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8 关于知识产权

- 8.1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成果、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8.2 **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被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9 禁止事项

- 9.1 采购人、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投标人参与竞争。
- 9.2 投标人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9.3 除投标人质疑和投诉外，从开标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止，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采购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接触。
- 9.4 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

争原则。

9.5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禁止事项。

10 保密事项

- 10.1 凡参与招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招标投标的其他情况。
- 10.2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 10.3 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封闭进行。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施加任何影响或对采购人的授标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 10.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招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采购人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 10.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他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完成后，若采购人有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并销毁所有需保密的备份文件和资料。
- 10.6 因投标需要，向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背景、项目内容和开展计划等相关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不得透露的，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否则采购人将保留采取相应法律措施的权利。

11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所有。

二、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说明

1. 招标文件说明

- 1.1 本文件是采购方阐明所实施的采购项目内容、投标规约等综合性文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审结果、合同书和相关承诺确认文件，均作为约束当事人行为的重要标准，各方当事人均应以最基本的职业道德和商业诚信履行自己应尽的责任义务。
- 1.2 本文件的专业技术内容如涉及到有官方强制性要求或行业标准规范限制和禁止性内容时，应以官方强制性要求或行业标准规范为准；否则，以本招标文件约定的技术要求为准。
- 1.3 本文件由电子文档制作，它由：投标邀请函、采购项目要求、投标人须知、合同书范本、投标文件格式共五部分组成。
- 1.4 招标文件中重复描述的内容出现不一致时，均以文件中首次对该内容描述为准。
- 1.5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理解本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如有任何疑问经向采购方咨询后仍无法解决，应最迟在投标截止前 15 天以书面或传真形式向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提出澄清要求，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均将以书面形式及时予以回复。
- 1.6 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在采购过程中，均有权要求参与投标的供应商或相关当事人就本项目的内容按时提交澄清说明或补充材料等，被通知的当事人须认真予以配合。
- 1.7 采购过程中的一切补充文件一经确认后与主体源文件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确认方均视为知悉无疑并依照最后确认的文件执行。一切要约承诺未经合意缔约方同意不得擅自变更、撤销或转让。
- 1.8 采购方约定对个别产品需要制造商出具技术服务或经销代理资格等证明书时，签证方必须是合法的生产制造企业，或其驻中国大陆合法注册的直辖专属机构。签证方须同时负有监督管理供货渠道，确保产品质量和伴随的售后服务，履行相关连带责任和义务。
- 1.9 签证方不得滥用职权借此采取限制、排斥等手段设置投标障碍，人为破坏公平竞争和扰乱采购秩序，一旦受到举报，则其机构及个人须承担相应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 1.10 对各类参数、条款事项中标注“★”号项为不可负偏离的重要参数要求，在投标响应中须完全实质性响应，若其中一项出现负偏离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1.11 未有注明具体配置的产品和相关服务，均以出厂标准配置或行业通用标准为准。
- 1.12 采购方在没有特别要求时，只允许参与投标的供应商提供唯一最具代表性和竞争力的投标报价方案，对提供含糊不清、不确定或可选的报价方案者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2. 原则

- 2.1 投标文件应突出重点，精简扼要。所提供的资料必须符合诚实信用、客观真实的原则，对弄虚作假或违背诚信的违法行为，应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 2.2 无论招标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因参加本次投标而发生的一切费用。采购机构对投标人及其他当事人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或补偿。

3. 投标文件的组成与制作要求

- 3.1 投标文件由资格性文件、评审内容索引、技术商务部分、其他文件等部分组成，具体按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以 A4 版面统一编制。
- 3.2 投标文件的制作、不同文字文本的释义均以简体中文文本为准，重要的外文资料须附有中文译注。
- 3.3 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公章必须为企事业法人公章，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
- 3.4 《投标承诺函》、《法人授权书》、《守法经营声明书》的格式内容不允许擅自删改，不具备法人资格的投标人，须与设立该机构的法人同时加盖公章。以上文件以加盖投标人的法人公章即为有效。
- 3.5 投标文件自制部分必须打印，每份内页须按序加注页码，整册装订牢固可靠且不能轻易脱落。如因装订问题而出现漏页或缺页，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3.6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或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后方为有效。
- 3.7 投标文件应包含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唱标报价信封、正本、副本须**分开单独密封**并同时递交。**包装文件的封口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每一份投标文件上应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 3.8 所有密封文件封套正面统一按“投标文件包装袋封面”格式填写标贴。
- 3.9 采购机构有权拒绝接受投标的情形：以电报、电话传真形式投标；密封、数量、规格、册装不符合要求或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不按要求提供重要物证资料；不按时交纳足额投标保证金。

4. 投标报价

- 4.1 任何报价是以投标人可独立履行项目合同义务，通过合理预测与准确核算后，可达到预期设计功能和常规使用效果，满足约定的验收标准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作出的综合性合理报价，对在投标文件和合同书中未有明确列述、投标方案设计遗漏失误、市场剧变因素、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费用等均视为已完全考虑到并包括在投标总价之内。
- 4.2 对超出常规、具有特别意义的报价，或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时须作出重点说明，详述其理由和依据。
- 4.3 在投标时间截止后至投标有效期截止前任何报价为固定不变价，此报价将作为评审的重要依据之一，但并不是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唯一依据。
- 4.4 投标报价提出有折扣优惠者，以折扣后的最终优惠价为准。

5. 投标文件差异修正准则

投标文件出现差异时，修正原则如下：

- 5.1 开标内容与投标文件对应内容不一致，均以开标唱读内容为准。正本和副本之间内容有差异，

以正本为准；

- 5.2 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5.3 开标一览表中各分项报价之和与投标总价不一致时，以投标单价修正总价；
- 5.4 中文大写与小写数值标注价格不一致，以中文大写表示的报价为准；
- 5.5 投标文件描述内容与原始材料引述内容不一致时，以原始材料内容为准；
- 5.6 对出现以上情况或因明显笔误而需修正任何内容时，均以评委会审定通过方为有效；
- 5.7 评标委员会认定为表述不清晰或无法确定的报价均不予修正。

6. 投标保证金和中标服务费

- 6.1 对约定需要交纳投标保证金时，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保证金必须以投标供应商的名义汇入，不接受个人或其它主体单位代为缴交。依据“粤财采购函【2018】71号”文，投标保证金仅限于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开标现场提交。投标人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将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对提交的所有保证金，在采购结果公告发出后的5个工作日内，未中标供应商到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现场领回，中标供应商保证金，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6.2 中标服务费：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按照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的缴费通知将核定的中标服务费汇入指定账号。该费用应列入投标成本费用的一部分，但不列入报价范畴。

7. 投标有效期

- 7.1 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供应商止不少于90天，中标单位投标有效期则顺延至项目完成验收之日，在此有效期内未经广东阳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同意，投标文件的一切内容和补充承诺均为持续有效且不予改变。
- 7.2 特殊情况下广东阳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可于投标有效期期满前，要求投标人延长其投标文件有效期，其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不同意或拒绝延期的投标人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

三、 评委会的组成及评审程序

8. 开标会

- 8.1 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按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主持开标会。投标人代表及被邀请的有关代表均应依时出席开标会。
- 8.2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宣布截止后，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将不接受任何投标文件。开标前将由递交文件顺序的前三名投标人代表作为全体投标人推选的代表，对全部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当众检查，在确认全部文件均密封完好后再开启相关文件进行唱标。任何密封性文件的包装，均以不会损害各投标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为合格标准。对于构成直接、明显的侵权行为和事实时，侵权者将作无效投标处理。对于已开启拆封的投标文件，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一概不予退回。
- 8.3 投标人的授权代表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亲自出席开标全程或响应评标委员会的临时召唤，其现场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投标人的真实意愿和决定，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不可撤销更改的法律效力。

9.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及评审工作要求

- 9.1 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根据项目的特点和专业技术要求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为三人以上单数，由相关领域的专家组成，采购人不作成员，其中专家成员在评审前 24 小时内从地方财政管理部门的专家库中依法定程序抽选产生。
- 9.2 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如发现评标委员会的工作明显偏离招标文件的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可会同监管部门有权解散评标委员会，重新组织招标或评标，并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 9.3 评审期间，采购人、评标委员会不得对招标文件中一些涉及竞争的公平、公正性重要内容（包括带“★”项）进行现场临时修改调整，也不得单独与投标人进行联系接触。
- 9.4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赖于投标人最基本的商业诚信和所递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额外主动寻求外部证据，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 9.5 各方当事人、专家成员如对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补充文件的理解存有歧义时，评标委员会可对这些文件或向有关方面进行查证了解质询，通过集体讨论或表决达成一致处理意见。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合法公正和有利于项目的安全顺利实施为前提。

10. 评审流程与相关事项

- 10.1 签署通过《评委守则》。《评委守则》一旦通过集体会签确认后，评标委员会成员则统一严格按照《评委守则》的要求进入下列评审程序。

- 10.2 投标文件初审：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及资格性审查。
- 10.3 符合性审查内容：对照本项目的技术、商务、预算金额及文件制作要求，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全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没有出现重大偏离。
- 10.4 质询与澄清：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时，就投标文件存在的问题可向投标人进行质询。投标人授权代表须按照被通知的时间、地点进行应答，其一切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澄清补充，经授权代表签署后将作为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内容。补充文件不得对投标方案中一些重要的涉及竞争性和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
- 10.5 初审结论以记名方式独立表决，评审过程中对初步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评标委员会将通知投标人授权代表亲自到达现场，由当事人对被列举的事实加以核证和确认，对有过半数评委审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将不进入下列程序的评审。
- 10.6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重点对各投标文件的技术、商务方案进行细化评审和综合比较，对照所公布的量化评分内容进行独立评分。
- 10.7 政策性价格折扣：对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供应商提供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按照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计分，具体扣除比例详见“四、评审方法及标准”。（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10.8 综合汇总：将各评委的评分进行汇总，综合总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以总分最高者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其次者可根据需要预设替补候选人（1名）。

11. 废标条件与处理

11.1 本项目出现下列条件之一则对应定作废标：

- （1）符合专业资格条件者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
- （2）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控制范围且采购人不能接受；
- （3）采购过程出现影响公平竞争的违法、违规行为；
- （4）因重大变故，接采购人通知本项目采购活动须即中止或取消。

符合第（1）—（3）条其中之一废标条件时，将择日重新组织招标，同时将废标理由和处理决定知会各相关投标人。

12. 无效投标行为的认定

- 12.1 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对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
- 12.2 投标主体不明确；不符合招标文件中合格投标人的相关规定；产品或服务不符合法定和约定的合格性标准要求；
- 12.3 以假借、挂靠他人名义或用串谋勾结等形式参与投标，在独立投标人之间构成非法互惠利益和同盟关系；
- 12.4 投标人的主要成员同时出任其它投标人的重要职位，包括：法定代表人、董事成员、监事成员、高级经理或有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关键岗位；

- 12.5 同一家投标人递交两份以上投标文件或同一投标文件中出现两个以上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名称；
- 12.6 出现不正当竞争的行为；违反了诚实信用、公平竞争原则；
- 12.7 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有效期及报价有效期超过约定有效范围；
- 12.8 递交的投标文件密封不严，出现侵权事实行为；投标文件编制与内容严重不符合要求；无效的印章、签字和重要文件；未按时提供重要的物证和资料；
- 12.9 未能有效通过初审检查，对约定必备的合格条件和重要关键内容出现实质性偏离；
- 12.10 投标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控制范围且采购人不能接受；
- 12.11 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与承诺等证明材料经认定后存在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情形；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12.12 评审期间没有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补充文件，或调整补充内容及修正报价超出允许规定范围；
- 12.13 投标方案、投标报价表述不清晰或无法确定；
- 12.14 授权代表未能在评委会规定的合理时间内到达评审现场；
- 12.15 符合招标文件中载明会导致无效投标的其它规定和要求。

四、 评审方法及标准

13. 评审方法

13.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评委会将严格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评审标准与方法，在符合有效报价范畴且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对参与报价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审和独立评分。评审因素评分以该项“分值”为上限，“0”分为下限。

14. 评审标准

14.1 权重分配：本次招标评定总分为 100 分，其中商务部分分值是 35 分，技术部分分值是 45 分，价格部分分值是 20 分。

评分项目	商务评分	技术评分	价格评分	合 计
权 重	35%	45%	20%	100%
分 值	35 分	45 分	20 分	100 分

注：（1）根据上述技术、商务及价格综合评价的权重分配计算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并按得分从高到低排名。综合得分相同的优先排列顺序如下：1) 投标报价低者；2) 技术得分高者；3) 商务得分高者。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商务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委会抽签决定。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2）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将出具评标报告，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推荐两位中标候选人。

14.2 初步评审

附表 1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投 标 人 A	投 标 人 B	投 标 人 C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相关材料			
6	本项目要求的其它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7	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内，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的结果截图			
8	关于资格的其它相关声明函及资格证明文件			
结论				
不通过理由说明：				

备注：

- 1、每一项符合的打“○”（合格），不符合的打“×”（不合格）。
- 2、“结论”一栏填写“合格”或“不合格”；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合格。不合格的为无效投标。
- 3、对结论为“不合格”的投标，要说明原因。

附表 2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1	投标函(原件)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3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唯一的，投标总价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投标人的报价未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但能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且得到评标委员会认可的。			
		投标报价无错漏项或有错漏项被评标委员会认定			
		招标文件不接受提交备选方案。			

4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5	服务期	未超出招标文件要求			
6	投标有效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7	其它	投标文件未附带采购人无法接受条件			
结论					
不通过理由说明：					

备注：

1. 评委在表中填写“○（通过）”或“×（不通过）”，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 对结论为“不通过”的投标，要说明原因。

14.3 技术商务评分表

评分细则：

评价项目	评价指标	分值	说明
价格得分	投标报价	20分	投标报价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商务部分	响应程度		根据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商务要求，提供的商务材料，按照投标文件格式完整，条理清晰的编制投标报价表及商务证明材料情况进行比较。 优：5分；良：3分；一般：1分
	综合实力		根据各投标人近3年经营状况、行业信誉、业务组成优劣，横向比较后进行打分。（提供近3年的财务报告（损益表、资产负债表）和其他相关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优：10分；良：6分；一般：3分
	规章制度情况		根据各投标人企业规章制度健全和完善程度（包括执业质量管理体系、业务管理制度、安全防范制度等），横向比较后进行打分。 优：10分；良：6分；一般：3分
	同类项目业绩		根据投标人近三年来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加盖公章）相互比较后进行打分。 优：10分；良：6分；一般：3分
技术部分	服务实施方案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是否完善、符合招标要求和实际需要；是否具有完善的管理制度、管理服务运作流程和实施方案、服务目标、内容、承诺、保密措施及服务特色等作比较进行打分。 优：41-45分；良：26-40分；一般：0-25分

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15. 推荐结果

15.1 评委会按照本文件评审流程的规定推荐出评审结果。

- 15.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 15.3 评审过程中涉及和产生的所有程序文件、评审意见、表决意见和推荐意见等均须由评委会成员签名确认。

五、 确定评审结果

16. 确定评审结果

- 16.1 采购人可事先授权评委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在法定时间内对评审结果进行确认。评审结束后，阳春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根据评委会评审意见和前期组织情况整理出《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
- 16.2 如需对评审结果进行确认时，采购人可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中标候选人的主要技术和商务条款的响应程度作进一步的核实，确保投标方案能够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无出现重大偏离，且方案合法、真实、可行。
- 16.3 采购人因故逾期确认评审结果时，应提前书面知会阳春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和各投标人。

17. 中标通知

- 17.1 采购人确定评审结果后，阳春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向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同时在中国采购网、阳春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中标公告。未中标的供应商可通过指定媒体获知采购结果，**阳春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不再作另行通告。**
- 17.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
- 17.3 在未取得合法理由而获批复前，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资格，则须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采购方由此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 17.4 采购方对任何无效投标行为可追究至合同生效之前，一经被查证核实认定为无效投标者，其所获得的候选资格、中标资格均无效。

18. 替补候选人的适用情形

- 18.1 在合同签订生效之前，中标候选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8.2 若采购人决定重新开展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时，则本项目作采购失败处理。
- 18.3 若中标候选人及其投标文件在评审后被审查发现存有重大偏离、或没有完全实质性响应之处时，则其中标资格无效，本项目直接作废标处理，替补候选人不得填补。
- 18.4 对由于不良行为而被取消中标资格者不得参与重新采购的投标。

19. 合同签订、争议与跟踪

- 19.1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9.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相关澄清材料及来往确认文件，均作为合同订立和裁定争议的依据。
- 19.3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经评委会审核确认的评审活动过程记录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 <http://ychjgs.com/>

签订合同，阳春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依照相关规定，对于合同当事人依据前面所述的材料签订的合同的真实性予以核对盖章、确认。

- 19.4 合同生效后一切行为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约期间有违约过错的一方，须承担相应的责任。

20. 质疑与处理

- 20.1 投标人在参与本次采购活动过程中确认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实名书面形式当面向阳春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提交质疑申诉，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0.2 若对采购方案内容存有异议，应在项目咨询会上、招标文件公示期间或自公示期满之日起的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提出质疑。

- 20.3 采购人或落标人对中标人提出质疑时，被质疑者对举证材料须给予书面澄清回复和接受质询，其投标文件可公开的内容须接受任何形式的审查核实。

21. 未中标的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提出的合法质疑，阳春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及采购人将进行审查答复。

22. 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列入不良行为记录或违规处罚适用情形

- 22.1 已递交投标文件，并在截止时间之后，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前，撤回或放弃其投标；
- 22.2 投标文件中提供伪造、虚假的材料或信息；
- 22.3 在评标期间，使用不正当手段试图影响、改变评标结果；
- 22.4 恶意串通或捏造事实，对其竞争对手进行诋毁、排挤、攻击；
- 22.5 不按期签订合同，违背投标承诺和拒绝、拖延履行合同义务；
- 22.6 擅自将合同项目或主体关键性合同义务分包转让他人；
- 22.7 获中标候选通知后，无法如期按采购方要求履行承诺并提供合法有效的重要证明材料；
- 22.8 违反招标采购法规，违反了诚实信用、公平竞争和如实告知原则，扰乱了招标程序；
- 22.9 提供虚假、恶意质疑投诉材料或在一年内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质疑投诉记录。

第四部分 合同书范本

阳春农商银行保洁服务外包项目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签订日期：2021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方：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乙方：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根据阳春农商银行保洁服务外包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

二、工期要求

按《采购项目内容》约定

三、工程要求

服务期：按《采购项目内容》约定

五、付款方式

按《采购项目内容》约定

六、工程质量要求

按《采购项目内容》约定

七、验收标准：

八、其他约定：

九、争议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不可抗力

1、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

1、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 <http://ychjgs.com/> 33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资格性文件

资格性文件清单

序号	文件名称	文件内容要求	数量	文件属性
1	响应承诺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1份	原件
2	法人授权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1份	原件
3	资格性证明材料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1套	复印件

特别提示与要求！

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资格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

1.1 投标承诺函

致 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

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通过委任的全权代表，向贵方递交密封册装的全套响应文件参与下列项目的响应，现为我方的一切响应行为作郑重承诺及声明如下：

1.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2. 我方已认真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相关文件，完全清楚理解其内容要求及规约，对文件的合理性、公正性和程序安排均没有任何异议、质疑和误解之处。
3. 我方所提供的一切文件均已经过认真、严格的审核，其内容已充分表达了我方的真实意愿，没有任何遗漏、虚假、侵权之处，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商业道德之行为，愿独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我方没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5. 我方没有为本项目或其整体项目的前期工作，提供设计、编制规范或进行管理服务等。
6. 响应有效期自递交响应文件起至确定中标人止，若我方中标，响应有效期则相应延长至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不论在任何时候，定将按贵方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如实提供一切补充材料。
7. 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审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仅凭报价或单一竞争优势并非决定成交资格的唯一重要依据。
8. 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中标人应尽的义务，若我方行为不当而损害了采购方的合法权益，我方愿在任何时候无条件承担相应的缔约过失责任和经济赔偿。
9. 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方提交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10. 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方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11. 本承诺函效力及范围均涵盖我方整套响应文件和一切补充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_____（全称）_____（签名或印鉴）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不具备法人资格的投标人，须与设立主管的法人机构同时加盖公章。2、本承诺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1.2 法人授权书

致 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

我单位特授权委任：以下之现职员工，作为我方唯一全权代表，亲自出席参与贵方承办的采购项目响应，对该代表人所提供、签署的一切文书均视为符合我方的合法利益和真实意愿，我方愿为其响应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全权代表：_____(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单位参与上述项目的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有效期限：与本单位响应文件标注的响应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章之日起生效。

特此授权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全称) _____ (公章)

法人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全称) _____

生效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不具备法人资格的投标人，须与设立主管的法人机构同时加盖公章。
- 2、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1.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人代表身份证

A4 纸



授权代表身份证

A4 纸



1.4 资格性证明材料

序号	文件名称	文件内容要求
<p>一、本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所对应的证明材料。《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p>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p>《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p> <p>注：本项目不接受自然人参与。</p>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p>1.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下列材料之一即可：</p> <p>(1) 2020年的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p> <p>(2) 其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 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p> <p>(4) 如供应商是 2021年新成立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p> <p>2. 近半年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提供以下两项材料：</p> <p>(1) 缴纳税费的凭据。</p> <p>注：如非从事生产、经营的事业单位或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则本项不需提供，但需提供有关证明或声明（格式自拟）</p> <p>3. 近半年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以下材料：</p> <p>(1) 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p>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p>《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p> <p>注：按后文格式填写</p>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p>《守法经营声明书》</p> <p>注：按后文格式填写</p>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本项目不适用
<p>二、其他证明材料</p>		
1	投标人资格要求所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本表附件：在本表之后按顺序提交表格中要求的证明资料。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我方诚意参与本项目投标,并特此承诺: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有任何虚假和不实,我方自愿放弃投标资格并承担一切相关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 (全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 (全称) (签名或印鉴)

说明:

- 1、不具备法人资格的投标人,须与设立主管的法人机构同时加盖公章。
- 2、本承诺书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守法经营声明书

我方诚意参与本项目响应，并特此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全称）.....（签名或印鉴）

说明：

- 1、不具备法人资格的投标人，须与设立主管的法人机构同时加盖公章。
- 2、本声明书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信用中国”或“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查询结果

注：将查询结果粘贴在此处

第二章 评审内容索引

2.1 评审内容索引表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分值	自评分 (仅供参考)	资料所在 页码范围 (必填项)
技术商务部分	1			
	2			
	3			
	4			
	5			
	6			

第三章 技术商务部分

3.1 商务条款响应表

一、商务条款响应情况		
序号	主要商务条款	是否响应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5.	服务期满足用户需求。	
6.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7.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8.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and 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9.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填表要求：

- 1、响应栏内空白及打“√”表示完全响应；打“×”视为偏离，请在“商务条款偏离情况说明”栏中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 2、若上述商务条款内容与“采购项目商务要求”列述不一致时，均以“采购项目商务要求”详细内容为准。
-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投标人名称：.....(全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全称)..... (签名或印鉴)

3.2 技术条款响应表

一、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序号	主要技术条款	是否响应
1	完全理解服务方案中对产品的各项要求、项目实施效果、实现功能及验收标准等。	
2	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全部服务条款均能完全响应	
3	采购方发布的补充通知中各项服务要求（如有）	
4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提供的服务部分内容的真实性进行公开审查验证。	

填表说明：

- 1、响应栏内空白或打“√”表示完全响应；对打“×”视为偏离，若服务参数存在偏离，请在“服务参数偏离情况说明栏”扼要描述。
- 2、本文件中有“★”标注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 3、若上述技术条款内容与“采购项目服务要求”列述不一致时，均以“采购项目服务要求”详细内容为准。
- 4、本表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_____（全称）_____

3.3 技术商务评分证明资料

一、 响应程度

格式自拟

二、 综合实力

格式自拟

三、 规章制度情况

格式自拟

四、 同类项目业绩

序号	客户单位名称	项目内容及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时间
1			
2			
3			
4			
5			

五、 服务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3.3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个日历天内
报价合计：小写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人民币。	

填表要求：

- 1、总价应为各分项报价之和，响应文件差异修正准则参见响应文件说明。
- 2、报价表述限于选用中文大写或阿拉伯数字小写，均已核定准确无误。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_____（全称）_____（签名或印鉴）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其他文件

其他文件资料

一、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投标保证金退付书

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

我方按贵方的要求，诚意参与本项目的响应，于响应截止时间前以_____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请贵方在符合退还条件时原额划入下列银行帐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收款人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上述信息必须与保证金汇出账户信息一致)	合计总额： 元

投标人名称： _____（全称） _____（公章）

法人代表（负责人）签名： _____（全称） _____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

- 1、本退付书原件须放入唱标信封内，勿装订在响应书内。
- 2、投标保证金退还帐户的所有信息必须与投标保证金汇出的资料一致，否则，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将不予受理其响应文件。

放弃响应说明书

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

我方由于以下原因，经研究后决定放弃本项目的响应，特此说明。

谢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放弃响应原因	标书中条款编号及内容

单位名称：_____（全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_____（全称）_____（签名或印鉴）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本说明请于递交响应文件前一天上午传真或书面送达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先生；联系电话：0662-7701022；传真：0662-7701022）

2、供应商放弃响应前已汇出保证金的，请将本表与《投标保证金退付书》一起交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

文件包装袋封面标贴格式

采购项目投标文件

密封内容：唱标信封 / 正、副本响应文件

投 标 人：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在 **2021年9月7日**上午 09：30 至 10：00 时之间准时当面递交且不得启封。

递交地点： 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阳春市春城街道城云路 272 号）。

电 话： 0662-7701022

注意事项

一、唱标信封另单独封装，并按下列顺序装订：

1. 《开标一览表》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2. 《报价明细表》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3. 《投标保证金退付书》（须加盖公章）；

二、现场递交的其他资料：

- 1.招标文件中提及的其他原件（如有）

三、重要提示：

1. 唱标信封与正、副本必须分开单独封装并标贴此封面，密封口处须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